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深圳汇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专项核查意见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信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深圳汇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茂科技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1 号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62 号）、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〔2020〕22 号）、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 2019 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股转系统公告〔2020〕264 号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经审慎核查，就汇茂科技 2019 年年报延期披露的事项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延期披露的具体原因

受新冠疫情的影响，政府对本地及外来人员实施严格管控措施，汇茂科技延迟复工，审计人员实际进场工作日期较计划进场工作日期有较大的延迟，同时，受疫情影响，因为审计工作量大、人员少，银行和往来询证函回函需要时间，目前审计工作尚未结束，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 2019 年年报审计、编制和披露工作。

二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

汇茂科技聘请审计 2019 年年报的会计师事务所为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未发生变更。

三、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

目前汇茂科技已复工，会计师已进驻公司开展现场审计工作；公司财务部也积极与会计师对接，准备年审所需资料。会计师预计审计报告完成时间为 2020 年 5 月上旬，公司预计不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完成年报审计、编制和披露工作。

四、主办券商已履行的工作程序以及督导情况

主办券商已督促汇茂科技抓紧编制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，配合审计机构及时完成年度审计，认真编制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，并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

汇茂科技如未能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20 日